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热力”或“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和然节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和然节能”）7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修订）》、《关于强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内幕交易防控相关问题与解答》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情况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公司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等资料，自公司首次披露重组事项（2019年4月4日）前6个月内即2018年10月8日至2019年9月20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华通热力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等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华通热力股票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之签章页）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3日